

强化企业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管理

胡星宇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DOI:10.12238/ej.v7i2.1333

[摘要] 国有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也是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的主要部门。新时期,进一步强化国有企业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管理,对于提高国有企业物资设备保障水平、防范国有资产减值流失、规范招标投标市场、打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等方面都具有重要意义。本文采取问题导向的研究思路,在深度分析国有企业物资招标采购问题与风险分析的基础上,从相关方面提出了对策建议。

[关键词] 招标采购; 物资设备; 风险; 对策; 国有企业

中图分类号: F253.2 **文献标识码:** A

On Strengthening the Management of Material and Equipment Tendering and Procurement in Enterprises

Xingyu Hu

Sinochem Commerce Co., Ltd

[Abstract] State owned enterprises are an important pillar of the national economy and the main department for bidding and procurement of materials and equipment. In the new era, further strengthening the bidding and procurement management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 materials and equipment is of great significance for improving the guarantee level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 materials and equipment, preventing the impairment and loss of state-owned assets, regulating the bidding and tendering market, and creating a fair competitive market environment. This article adopts a problem oriented research approach, and based on a deep analysis of the problems and risk analysis of material bidding and procurement in state-owned enterprises, proposes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from relevant aspects.

[Keywords] bidding and procurement; Materials and equipment; Risk; Countermeasures; state-owned enterprises

引言

国有企业是我国经济发展的支柱与命脉,物资设备是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基础。不同于其他企业,国有企业投资资金规模大、物资设备多,主要涉及能源、交通、民生等领域,对经济社会具有重要影响。强化国有企业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管理,在保障国有企业正常运转、维护国有资产增值保值、促进企业降本增效、营造良好市场竞争环境等方面都具有重要价值。2017年,新《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出台后,规范性、实用性更强,对国有企业招标采购也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新时期,广大国有企业要主动适应发展新常态,加强自身风险管控,提升物资设备招标采购效能,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1 招标采购概述

招标采购是一种规范化采购形式,在国际上广泛通用。具体是指招标人通过要约,引发投标人承诺,经过专家评审,招标人择优选定,并签订合同的经济活动^[1]。招标采购有广义与狭义之说,广义招标采购包括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比选等多

种方式,适用范围较为广泛。而狭义招标采购,特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招标采购活动,多用于工程建设、物资设备领域。本文研究的招标,特指狭义的招标。招标投标应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公开是指招标人应将招标各项条件按规定进行公开,目前主要通过互联网进行公开;公平则是指在挂标后,市场所有潜在投标人都有平等竞标机会,不得出现歧视或区别对待公正则是指招标人与投标人应当公正交易,特别是评标、定标必须公正;诚实守信则是指所有参与者都应遵纪守法,严禁弄虚作假、串通勾连。

采用招标方式进行物资设备采购,相比于传统采购方式具有明显优势。一方面,从国有企业自身来看,公开招标方式,可以面向全社会筛选供应商,最大程度避免徇私舞弊、供应商勾结等损害企业权益行为。公开招标还可吸引更多有实力、具有性价比企业参与招标,在质量、成本之间取得较好平衡,促进企业降本增效。另一方面,从整个市场来看,通过招标方式,有助于营造

更加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环境,促进资源更加高效流动,实现自然优胜劣汰,倒逼企业以更有质量的物资设备、更加优良可靠的服务参与市场竞争,提升整个行业资源配置水平。

2 国有企业物资招标采购问题与风险分析

2.1 企业内部管理问题与风险

2.1.1 工作导向偏差,人员素质不足

企业对于招投标工作的定位认识存在偏差,有的企业为控制成本片面追求低价;有的片面追求企业品牌、企业资质、企业规模;有的过度关注企业荣誉、企业业绩等等,导致投标企业在企业荣誉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或者低价恶意竞标等,招标工作没有达到预期目标。招投标人员素质不达标,专业人员、持证人员数量不足,人员资质不够,专业知识匮乏,职业道德水平不一等。

2.1.2 规章制度不健全,内部管理不到位

一方面,《政府采购法》《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政策出台后,不少国有企业存在照搬硬套国家政程没有进行再细化规定,规章制度缺乏指导性、约束性,没有发挥应用作用。另一方面,企业对招标工作管理不到位,存在采购文件编制不规范、采购程序实施不规范、采购资料归档不规范问题。比如招标文件条款存在歧义、招标时限不满足法定要求、评标手续不规范等。

2.1.3 监督检查不到位,存在廉政风险

企业纪检监察机构对于招投标监督管理重视不足,存在宽、松、软现象,检查工作流于形式,监督管理体制机制不健全,事前预防、事中预警不够,监督活动形式化现象依然存在。警示教育不到位,少数人员依然存在侥幸心理,对于招投标工作缺乏完善的考评责任机制等等。

2.2 招投标合规风险

2.2.1 应招标而未招标

“应招未招”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于应当进行公开招标的项目,未按要求组织公开招标的行为。常见应招未招主要表现为三种类型:一是通过化整为零、肢解发包等方式或者以应急、涉密名目,规避招标;二是通过内部询价、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形成会议纪要、备忘录等,规避招标;三是出现流标、无效中标但未重新组织招标、非法组织邀请招标的。

2.2.2 串通投标

串通招标主要包括两种方式,一是投标人之间串通,多个投标人相互串通,故意抬高或者压低中标价格,共同损害被投标人利益的行为。投标文件异常一致则是最常见的投标人串通行为。二是投标人与被投标人串通,即投标人与被投标人之间串通内定,进行虚假招标,通过多个投标人“陪标”方式,排挤正常投标人,进而“保送”某个投标人中标的行为。“先建后招”“萝卜坑”“特定条件”都属于投标人与被投标人串通。

2.2.3 妨碍公平竞争

招标人通过设置不合理的招标条件或对某些投标人进行歧视待遇行为,妨碍了招投标行为的公平竞争性。比如对投标人设

置过高的资质资格条件、限定或指定商标专利、指定特定区域供应商等等。

2.3 外部环境风险

外部环境风险主要集中在招投标代理机构、评审专家等方面。主要风险类型则包括专业能力不足风险、评标公正性风险、职业道德风险、廉政建设风险、履约能力风险等。比如评审专家蓄意泄密、代理机构专业性不足等等。

国有企业物资设备招标采购主要风险点详见表1:

表1 国有企业物资设备招标采购风险点分析

序号	风险类型	后果	原因分析
1	合规风险	废标、企业被罚款、被取消招标资格	应招标而未招标、传统投标、妨碍公平竞争
2	职业道德风险	人为干扰招标,招标有失公正	人员自身职业道德修养以及廉政腐败
3	内部管理风险	招标文件编制不规范、程序实施不规范等	制度机制不健全、管理不到位
4	人员素质风险	招投标、采购工作出现瑕疵	队伍素质不高;培训不到位
5	评标风险	影响招标结果的公正性	外界因素干扰;评标人偏好与职业素养
6	监督考评风险	招标采购规范性不够,存在廉政风险	监督管理宽、松、软,检查工作流于形式
7	代理机构风险	肢解发包、虚假招标、围标串标等	代理机构能力不足、受外部影响

3 国有企业物资招标采购管理对策研究

3.1 健全招标采购组织机构,完善招标采购制度体系

国有企业要进一步加强招标采购组织建设,推进管控、决策和执行内部分离制衡,不断优化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管理,确保专业人做专业的事,提高工作效率。同时通过管办、决策、监督部门的有效分离,最大限度减少腐败现象。国有企业主要领导要定期组织招标采购专项会议,研究具体工作,推动工作落实。要坚持以招标投标法》《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国资委相关政策文件为基础,结合企业实际、行业实际,进一步加强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相关制度机制建设,细化优化内容条款,明确招标事项范围,提高规章制度的指导性、实用性。对于已经出台的规章制度,要组织各部门进行拉网式学习,安排招标制度专项培训,并监督制度执行,确保规章制度实实在在发挥作用。

3.2 推进招标采购标准化、智能化,全面加强招标采购管理工作

国有企业特别是大型国有企业,要结合规章制度建设,全面加强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的标准化、系统化工作,全面夯实招标采购管理工作基础。要围绕招标文件编制、公告发布、预审文件等方

面,建立标准化工作流程与工作指引,并监督严格执行标准化准则,提升招标采购整体水平。规模较大的国有企业,可探索建立集中的招标机构,比如招标管理中心等,由有需求的部门提出申请,提供具体需求,具体工作由招标中心操作,既可以更好推行标准化,也有利于专门人做专门的事。要大力发展电子招标、智慧招标,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建设国有企业电子招投标管理平台,实现线上挂标、线上提交标书、线上抽取评标专家、远程监控评标、集中定标等功能,提高招投标效率同时,打造更加阳光、透明、可追溯、永久记录的招投标环境。要全面加强评标专家库管理,要结合企业所需物资设备类型,分类组建评标专家库,各类专家要搭配好比例,专家库要实行动态管理,及时更新,保持专家库专业性与权威性。

3.3 坚持公开透明为准则,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国有企业要带头履行主体责任,致力于打造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要进一步畅通招标渠道。坚决打破行业壁垒和地方保护主义,严禁对投标人进行任何违规形式限制,严禁对民营企业、中小企业歧视与区别对待。在敞开招标大门同时,对于首次入围投标企业,要加强财产、设备、实物审查,源头防范供应风险。严格落实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相关要求,全面排查清理招标中各类不合理限制条款,严禁暗箱保护、地下操作。对于两次招标不成功的,经研究通过后采取非招标采购方式的,一律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积极推进招标诚信体系建设,对于投标人,从质量、价格、服务等各方面进行综合打分,建立星级评定制度,作为招标采购重要参考,倒逼企业注重产品品牌、提高服务质量。

3.4 转变招标采购传统观念,加强人员队伍建设

国有企业要转变招标观念,充分进行市场调查,尊重市场规律,进行充分比对,科学制定标底价格。要坚持低价与质量有机结合原则,把重心首要放在物资设备整体质量上来,坚持长远眼光,保障供应链、物资供应的长期稳定性。要统筹一次性低价与连续使用成本、设备整体寿命、运营维护成本之间关系,实现项目最高性价比。最终目的是实现价格与质量的良好平衡,促进更多优质潜在客户进场,避免恶意低价中标现象。要进一步极强

招标专业队伍建设,围绕招投标相关法律法规、招投标业务文件编制、供应链管理、企业管理等方面内容,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加强教育培训,提升招投标队伍专业能力和水平。

3.5 规范招标代理服务行为,加强招标采购监督管理

国有企业要进一步加强招标代理公司管理,要求代理公司全面加强招标挂网、资格审查、专家抽取、组织评标、关联关系核实、中标公示等管理,确保各流程合法合规。同时针对物资设备采购,建立招标代理机构准入机制,严把招标代理机构入口关,同时对于已有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动态评估,对于连续排名末位的企业取消其代理资格。国有企业要进一步加强招标采购监督检查,将招标采购监督管理纳入纪检监察重点工作范围,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加强审计监督,发现问题公开通报并严肃追责问责,全力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

4 结语

国有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是党执政兴国的重要基础。新时期,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物资设备招标采购管理工作,依然任重道远。广大国有企业要切实担负主体责任,从组织机构、制度机制、流程管理、监督检查、队伍建设等方面多措并举、多点发力,为营造更加公平公正、规范高效、阳光透明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贡献力量。

[参考文献]

- [1]师忠耀.大数据背景下加强企业设备物资招标采购管理的思考[J].中国建材,2022,(08):131-133.
- [2]杨茂昌.设备监理对物资品控质量的影响及其在招标采购中的决策作用[J].电力设备管理,2021,(02):140-143.
- [3]李瑞平.关于提高物资设备招标采购质量、效率的分析与思考[J].铁路采购与物流,2019,14(10):54-55.

作者简介:

胡星宇(1989--),女,汉族,北京人,硕士,研究方向:招标投标。